

石家庄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石家庄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由我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编写。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我局认真落实国家和省、市关于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要求，坚持依法行政，深化信息公开，不断增强城市管理工作的透明度，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水平，较好保障了市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先后在市政府门户网站发布行政处罚决定书信息 218 条；政协提案办理 28 条，人大代表建议办理 12 条；发布《石家庄市城区防汛应急预案》1 个；发布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政府信息公

开年度报告各 1 条；通过门户网站“议政信箱”，主动对接和回应网民诉求，做到“事事有着落，件件有回音”。在市城管局门户网站开设十九大精神专栏并更新相关信息 13 条；发布城管动态及通知公告，更新相关信息 400 余条；发布管理办法等政策文件信息 12 条。充分发挥“城管微信公众号”作用，增加社会关切的城管工作信息发布频次，城管微信公众号 9700 余人关注，发布信息 1700 余条。其中涉及垃圾分类工作信息 106 条，扬尘治理工作信息 52 条，供水管网改造提升内容工作信息 21 条，停水、水压偏低信息 5 条，排水设施维修、疏通、掏挖信息 23 条，雨前、雨中防汛提醒信息 19 条。同时石家庄日报、石家庄电视台、石家庄广播电台、燕赵晚报联合开办《三重四创五优化 城市管理上水平》《城市·管理》《走进城管》《城管课堂》《城管星期三》等多个专栏节目，从工作进展、先进事迹、工作现场等多个角度对城管工作进行报道，目前已刊播专栏 100 余期。在办好“石家庄城管”微信公众号平台基础上，我们结合当前宣传形势新要求，在深入了解运营模式、推送方式、话题营造的基础上，在抖音、今日头条网络平台上注册开通了“石家庄城管”官方账号，进一步扩大宣传途径，健全网络宣传体系，着力提高城管工作的社会点击率、市民知晓率和群众参与度。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4
规范性文件	0	0	3
第二十条（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57	61	218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收费	3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3	88511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三、本年度 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		0	0	0	0		

	请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无。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1年3月31日河北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批准了《石家庄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和《石家庄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并于5月1日正式颁布实施。